

公告编号：2024-015

证券代码：400092 证券简称：R 天宝 1 主办券商：长城国瑞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公告

本公司管理人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出资人组会议召开日期：2024 年 4 月 23 日 14:30

出资人组会议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大连市金州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金州法院”）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裁定受理了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宝食品”或“公司”）破产重整，详见 2023 年 1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破产重整申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同日，金州法院指定天宝食品清算工作组为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详见 2023 年 1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法院指定公司破产重整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金州法院定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 10 时以非现场方式通过网络平

台召开第三次债权人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的，应当设出资人组对该事项进行表决。鉴于公司的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公司将于2024年4月23日14:30分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由出资人组对《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审议、表决。现将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4月23日14:30

2. 网络投票系统开放时间：2023年4月21日15:00至4月23日15:00

（二）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召开。

（三）现场会议地点

大连市金普新区拥政街道三里村624号天宝食品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出席的对象

1. 截至2024年4月17日登记在册的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包括全部确权和未确权股东）。股东可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还可以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与表决；

2. 管理人及聘请的中介机构；

3. 公司留守人员；

4. 见证律师。

（五）表决事项

本次会议将对《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审议、表决。

（六）会议通知

管理人分别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以下简称“企业破产信息网”）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发布本公告，并同时未在股权登记日之前进行确权的出资人通过电话通知的方式予以告知。如在股转系统无法查到股东联系方式或者致电无法接通者，以管理人在企业破产信息网与股转系统发布本公告之日视为完成送达。

二、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登记时间：2024年4月18日至4月19日的9:00-11:30，13:00-17:00。

（二）现场登记地点：大连市金普新区拥政街道三里村624号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三）现场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现场或邮件、快递信函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登记以截至 2024 年 4 月 19 日 17:00 前收到的股东信函为准。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请在规定的登记时间进行登记。

邮寄地址：大连市金普新区拥政街道三里村 624 号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邮箱：dltbsp@163.com

联系人：刘律师

电话：18642642382

三、关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和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开放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1 日 15:00 至 4 月 23 日 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出资人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提交投票意见。

（二）出资人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

身份认证。请出资人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三）经向中国结算咨询获悉，公司未在股权登记日之前进行确权的出资人届时将无法使用网络投票功能参与投票表决，故出资人组会议为未确权出资人开设专项网络投票通道，届时管理人将对未确权股东身份资格进行审核并通过短信方式告知具体参会方式。同时，未确权出资人也可以选择现场参会方式行使表决权。

（四）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二）现场会期预计半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往返交通、食宿及其他相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4 年 4 月 8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_____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